综合计划科工作职责

- 一、根据上级主管部门的要求,及时编制完成部门预算和校级 预算,编制各类财务报表。
- 二、依据学校批准的预算通知,下达预算指标,并对经费指标的执行进行监督、分析,加强预算管理,提出预算调整方案。
 - 三、负责学校重大建设项目专项资金的申请上报及管理工作。
- 四、负责计划学校各项资金的划拨和返还,确保各项资金足额、及时到位,保证学校各项事业支出的正常进行。
 - 五、依据学校收入分配办法,对各类预算外收入进行分配。
 - 六、负责办理银行贷款等融资业务及贷款卡的年检工作。
 - 七、负责教师公寓(周转房)建设资金的核算和管理工作。
- 八、负责及时变更发放在职人员工资、津贴、离退休人员工资, 以及个人所得税的代扣代缴工作。负责资金支付的各类凭证的保管、 归档工作。
- 九、负责办理教职工个人住房公积金的贷款、扣、缴、转、退等工作,负责住房公积金总帐与个人明细帐的核算与管理。
 - 十、负责学校固定资产帐务管理。
 - 十一、负责财务处公章管理及处内固定资产登记工作。
- 十二、负责财务处文件收发、传阅、归档等行政工作,做好处 内目常行政事务工作和有关资料的上报工作。
 - 十三、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任务。